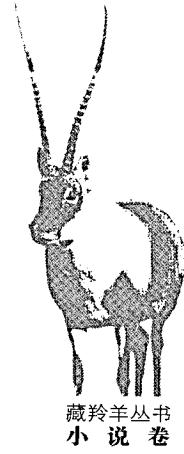


藏羚羊丛书
小说卷



麝香之爱

梅卓 著 西藏人民出版社



藏羚羊丛书
小说卷

麝香 之爱

梅卓 著
西藏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麝香之爱/梅卓著. —拉萨:西藏人民出版社,
2007. 5
(藏羚羊丛书)
ISBN 978-7-223-02142-5

I. 麝... II. 梅... III. 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28496 号

麝香之爱

作 者 梅卓
总 策 划 刘立强 李海平
责 任 编 辑 王剑箫 张慧霞
封 面 设 计 瞿跃飞
出 版 发 行 西藏人民出版社(拉萨市林廓北路 20 号)
印 刷 北京燕龙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960 1/16
印 张 16.75
字 数 250 千
版 次 2007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01—4,000
书 号 ISBN 978-7-223-02142-5
定 价 32.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目 录

麝香	1
佳姆萨朵黛	15
在那东山顶上	36
护法之约	46
出家人	57
果密传奇	66
羊年的水命：转湖·洪水	76
欢愉	85
唐卡	99
秘密花蔓	111
蛋白质女孩和渥伦斯基	122
幸福就是珍宝海	129
转眼就是夏天	142
佛子	149
魔咒	196
珊瑚在岁月里奔跑	223

麝 香



麝

香

吉美是靠写作维持生计的。她已经坚持了八年。虽然这八年间没有写出什么自己满意的作品，但比多年前画画时轻松多了，因为画画曾是她自以为要付出一生劳动的行当，可是现在她却开始了写作生涯，区别仅在于没有像画画一样一厢情愿地认为会坚持一生，她还没有准备好。总是这样的，准备好的东西不能得到，而未做准备的事情总会很快发生，难道不是吗，她已经在这种混乱的状态下走完了八年的生命流程。

“返回”，点着纸烟吸了一口的吉美朝自己的书桌上望了一眼，这个名字是前两天写上去的。这本稿纸是她最喜欢的硬格纸，夜晚时总会泛着淡蓝的荧光，让刚刚离开它的人忍不住重新回到它面前，提起钢笔，再次开始。

写下这样的名字，就知道自己该讲什么样的故事了。那天傍晚，从街上散步回来，天渐渐黑下来，吉美想想已有四个月没有讲新故事了，她叹息着，抬起头，看见天上一弯月亮明晃晃的，一侧有一颗闪耀的星星。她知道那是什么星星，可是她对星座没有兴趣，那颗星星忽然就在她的凝



视中坠落了，一个声音对她说：它已经返回。

它已经返回。吉美回到书桌前，把这句话写在一本新的稿纸上。这是一间背阴的不足十平米的小屋，是吉美十年前初到这座城市时租赁的。吉美是个喜欢情调的女孩，她在四壁上挂满自己的作品，有手绘的丝巾，想寄而未寄出的贺年卡、自画像等，除了这些自制的东西外，还有一幅特殊的挂画，从书店里买来的，是仿唐卡轮回图的印刷品，吉美最喜欢的莫过于它，她把它挂在书桌的正上方。

吉美的纸烟在手指间燃尽。这些烟尘的雾埃已经弥漫，这些雾埃已经如此弥漫了十年。吉美就在这间一张床、一张小桌、一条躺椅的小屋中这样度过最美丽的青春时光。这是什么时候开始的？为什么？吉美曾不止一次问过自己，她是清楚的，她这样打发时间，只是为了某一天迎接她等待着的甘多。

吉美自认为她的写作纯粹是为了爱情。她认识甘多并和他分离时，只有20岁。这之前，她还在一座小镇上生活，那时她喜欢画画。她一直认为画画是她的本心所致，因为她的祖上是靠画画度日的，她的绘画天赋完全是几辈人的积累，所以吉美不忍心放弃它。尽管她画得很糟，可是她有决心不使天赋白白浪费。可是吉美自从认识诗人甘多后，甘多给她的影响是致命的，她为此放弃了心爱的画笔，背井离乡，来到这座与自己毫不相干的城市，只因为甘多说过这是他喜欢的地方。

她提前到来。她想他会来的，在她等待时，在她准备好一切后，他会到来的。

吉美离开甘多后，两人的联系便中断了。吉美把思念暗暗写下来，她知道这只是自己的事，甘多或许永远也不会了解，但这种思念并不能中断生活，她还得活下去，这是唯一能够坚持的理由。她已经囊空如洗，并且无法在社会上有一个相应的职业，在这座陌生的城市，她无处告贷。那些思念的文字，便渐渐走上报头刊角，成为她粗茶淡饭的来源。

吉美的生肖是属水马的。她自认为水马属于天上，天上的水马为何要在人间吃苦，这是她不能自圆其说的。

吉美每天傍晚回来后要在书桌前坐一会儿，然后读一遍昨天写过的文字，然后才能继续写下去。吉美看到自己写上去的第一行字：它已经返回。这句话没有昨天那么使她满意了，她毫不犹豫地扯下这一页。吉美是

个清洁的女子，她不喜欢在稿纸上抹来抹去。吉美在扯下第一页后，重新落笔，那字迹清丽而端庄：“返回”。

—

我叫夏玛，出生在群山之中的伊扎。我的童年是在那里度过的。我回忆起我在崖畔之下，远远地望着一座名叫桑的雪山，它是我的神山。神山的主人成为我孤独时的伴侣，他给我食物，给我水，还给了我与神交往的灵性。

说到这里，我的右眼睑剧烈地跳动起来，它抽搐、扭动，它用这种方式告诉我，一个人正在走上离开我的道路，那人离开了我，离开了我们。

不管怎么说，我没能和桑终成眷属，而是在一个晴朗无云的雪后的日子里，被众人接到一座寺庙里，那是一座掩映在青翠山谷之中的尼姑庙，我在一夜之间，成为百名尼姑中的一员。

我知道我并没有什么本领让众人如此看重于我，但人们一说到我的前生时，我此时的经师就会立刻垂下双手，接着会垂下双膝，她年迈的脊背在我面前画了一个大大的问号——关于我的前生，我恍惚记得，但是在这样一个问号面前，我一点儿也想不起来了。

很抱歉。我在心里说很抱歉的时候，我的经师看出了我的疑虑，她安慰我说，没关系，一切都是命中注定，你能与神交往，所以你将来会取出伏藏。

一听到伏藏二字，我的脑子里便轰的一声，我发觉我的右手的第六根手指在隐隐作痛。

那是桑，我将走进他的胸膛，在他痛苦地张开双臂时，我将取走他的心。



3



麝

香

—

吉美认识甘多是在一次小镇诗人的聚会上。这座镇子虽然小，但却有几位诗人，这是不容外乡人忽视的。这些人常常聚到一起朗诵自己的诗作，直到其中的一位咏唱过青海湖啊青海湖的诗人用煤烟结束了自己



的生命后,这种聚会便停止了,这是后话。从那次聚会后吉美常常奇怪在这座不足万人的小镇上两人怎么会这么久才相识。甘多当时拿着一包“红梅”香烟,正在给大家分发。甘多是个高个子,他的手一下子就吸引了吉美。那双手的确与众不同,虽然吉美不能准确地表达出它们的特别,但这并不妨碍她被吸引。

或许吉美甘多也同样被吸引着,只是吉美自己还没有意识到。那次聚会后,他俩开始约会了。

那时,他骑着单车,带着她到处兜风。街上是凌乱的小摊小贩,但是警察叔叔偏偏抓住他俩,问为什么骑车还要带人。这时甘多突然改变了春风得意的脸色,说他的后座上带着的这个人正患着脚痛,他要把她送到医院去,得快,他说,脸上很沉痛。于是,吉美也很快采取对应战术,看上去她痛得厉害,连话也说不出了。

警察却不吃这一套。哼哼。警察说,给我下来走!吉美吓得一下子就跳下来,连蹦带跳地跑远。她不知道甘多是怎么脱身的,她在远处等他,他笑嘻嘻地推车过来,差点笑掉大牙。你真没经验!他笑着说,简直都要背过气去了。

甘多后来去过一趟拉萨。他买了很多礼物,吉美是第一个挑拣的,打开一只信封袋子,里面有镯子、戒指、项链和别的饰物。吉美拨开上面的一层,一下子就看到了一只鸡心坠子。金砂石的质地,金色的环扣,在阳光下闪着神秘多变的色彩。她一下子就喜欢上了,她要它,而且她知道甘多是个慷慨的人,如果她要,他会给予的,果然他毫不推托就把这只漂亮贵重的金砂石鸡心送给了她。

那是一个多么漂亮的饰物呀。吉美从此经常戴着它,出入各种各样的聚会。后来,她还给她每一张作品上的女子都带上这样的鸡心,甚至正规的油画作品也是如此。有时鸡心被描绘得过于细致,吉美的指导教师就会用一把尖利的刮刀,三下两下就把它刮得一干二净,就好像吉美从未给画中人戴过似的。可是吉美是戴过的,她看着鸡心被刮去,心痛得非常厉害。开始她总是忍住的,默默地承受着失去鸡心的痛苦,她把刮刀洗干净,希望下回再没有类似的事情发生。可是教师是不知道她的思想的,教师只看到一只又一只离谱的鸡心戴在每个人的脖子上,他受不了,一下子,他又刮掉。吉美相信自己是最后一次忍了,当教师把刮刀一扔,那



薄薄的铁片在一声脆响之后，教室里归于沉寂。吉美却站起来，竟鬼使神差地拿起画笔，当着那个瘦猴教师的面儿，噌噌噌又画了一只鸡心，比刚刮掉那只更漂亮、更触目惊心，仿佛画中人成了陪衬，而鸡心才是她真正想表现的主题。

这使得教师大发其火，他说：得！既然你这么着，那就没得说啦！

吉美知道大势已去，漠然道：你也知道教别人画画？你画的呢？怎么不让人看？说什么美术馆收藏，是没有吧？

教师的脸是通红的。他不置可否，把吉美的画架一推，那幅佩戴着金沙石鸡心项链的女子画像，无声地落入各种各样油彩组成的尘埃之中。教师推倒画架的同时，把一个姑娘的爱画之心也推得一干二净。

她不能继续留在这个喜欢的地方了。那时是秋天。

那时是秋天，小镇的绿色还没有消褪。她约了甘多，来到小镇东侧的一面山坡上。这里是小镇过去的遗址，几百年前是个繁华地方，车水马龙，商贾云集，现在到处种着白杨，白杨柔软而清晰的叶片正在阳光下闪烁着银白的光芒。

是正午。是正午的阳光。吉美没有戴帽子。甘多也是不喜欢戴帽子的。他俩躺在山坡下，躺在干烈的高原的阳光下。

山坡对面，有一处处恬静的农庄。吉美和甘多并肩而坐。后来，甘多开始唱歌，他唱的是民歌。他有一副好嗓子。他的歌声飘开去，幽幽的，像一个男子的哭泣，直唱到吉美的心里，吉美便把头埋进他的肩膀窝里，她的长发扑满甘多的胸膛。

他们终是要告别的。他们就这样告别了。

吉美就在这个秋天离开了小镇。

四

在一所静房里独自修行时，常常有一个年轻女子陪伴着我，我不知她是怎样走进我关闭森严的静房的。她同我一样年轻，有着凡夫俗子无法比拟的美貌。我把她称做灵人。

灵人并不像我一样剃去发辫，她黑亮的长发披满了双肩，一直到静静的鲜花般开放的胸脯上。她赤脚，走起路来没有声响，就像修行着的女



哎,你这薄命的小耳朵,越来越薄啦……

我这样惊呼着,把脸庞转向东面的山巅。啊,太阳出来了。太阳是红色。太阳是橙色。太阳是黄色。太阳是绿色。太阳是青色。太阳是紫色。我的脸庞在冷冷的清晨里仍不能温暖。原来,你相信吗?太阳根本毫无颜色可言。

总是这样的。



我的头发快锈烂啦……我双腿下的草垫子已经变成尘埃……已有很长时间了……灵人没有出现,相思之苦折磨着我。

五

离开小镇的吉美离开了最喜欢的画笔,她初到城市时的打算是学习音乐。她觉得女孩子就应该画画或者搞音乐,再说她还懂得一点三弦琴的知识。可是学习音乐并不是容易的事,直到后来钱袋空了,她才明白,在自己未成为音乐大师之前,很可能因为饥饿而先死去。

写作是不得已的事情。她需要写作后的稿酬维持生活。她已经写了



几篇故事了，稿酬也能让她买到朴素的衣服和朴素的饭食。几年时间，就在钢笔摩擦稿纸的沙沙声中度过，她并不觉得苦。她用的是别人赠送的稿纸，钢笔则是高中毕业时三好学生的奖品，英雄牌的，开始老是划破纸，后来顺滑得如同在酥油板上写字一样。

很多时候是写不下去的。她像是在什么地方被卡住了，伏在桌上的样子很别扭，让人难过。那支钢笔在纸上哗哗地响着，其实什么字也没有写上去，只有一组又一组的眼睛出现在稿纸两边的空白上。那些是男人的眼睛。有人说女人爱画眼睛是因为多疑，可是吉美画眼睛并不是因为多疑，她单身一人，画眼睛只是为了排解写作无法正常进行时的寂寞。

这是个不容易讲清楚的故事。她试过很多办法，这之后开篇的小说有的已经发表了，可是这篇始终不能继续，她不知道自己被什么梦魇似的东西纠缠着，什么时候才能重新开始呢？

她画着眼睛，心里并没有想什么。那些眼睛有侧面的，有正面的，眼珠有时漆黑如夜，有时则空洞无光。睫毛常常是遮掩的，它们在遮掩什么？一张脸上是否有笑容一看眼睛便知，吉美画的眼睛却总是忧郁的，没有一丝笑意。

直到有一天，她清早起来，一边吃冷馒头一边看着昨夜用过的稿纸，那上面未着一字，满满的一张纸上全都是眼睛：左边的眼睛和右边的眼睛、一个人的眼睛、一个男人的眼睛。

不在意地看着稿纸的吉美终于渐渐地张大了嘴巴，所有的，都是甘多的眼睛！

甘多来了吗？

甘多怎么会跟着自己离开那座小镇？那是他的家乡呀！虽然那也是吉美的家乡，可是她是一片没有根的树叶，随便什么地方都行，可甘多不同，他是恋家的那种人，不舍得离开的那种人。

他到底跟着她来了。

吉美喘着气，扔下馒头，跑到街上打电话。她打给一个乡亲，电话线那头的声音真的在说：甘多现在正与她同在一座城市！

吉美放下电话。阴郁了多日的天空，突然放晴了，这个美丽的春天，正在以美妙的舞步款款而来。

已经十年了。



吉美在小说里曾经常写到十年这个词。但这并不是个平常的意象，它代表了多少辛苦的时光呀！一个人，有几个十年呢？有几个分别过的十年呢？这个写在纸上的十年，真的来到吉美的身边，成为她的一部分，成为她阅历的一个阶段，成为她埋头苦干的一段明证。

吉美已经在回头望了。走过来的路上，风尘扑面，更多的是说不清道不明的、开放在情感之路上的花朵。这样的凄凉啊！这样的美啊！

那一天，她做了一个梦，梦里的自己穿着崭新的衣裳。崭新的衣裳吗？是的，是带着花纹的料子，非常明艳，穿在她的身上，如同是另一个人。她见到了陌生的自己，不知道是从何得知的，总之，她惊讶于自己的美丽和动人。她是动人的，她穿着这样的衣裳，行走于宽阔无人的大道上。

吉美醒过来后，一直在想，梦里穿新衣是不祥之兆吧？这样的新衣，在四月里是令人心惊胆战的，吉美的四月，永远都是伴随着厄运的四月。

这并不是她的错。吉美重新拿起笔，那张空白的稿纸被她迅速、激情、富于慈悲地填满了。

六

我的相思并没有白费，灵人重新来到我的身边。

我看着她的样子，她是多么美丽啊！可是今天的灵人是怎么了？她变得无声无息，双肩下垂，华丽的衣衫也不能使她的面容增色。她带来了我需要的泉水和糌粑，当我一边食用一边望着她时，她开始叹息了。

怎么？我问。我并不知道她的苦恼，她是那种令人心悦的女子，从表面上看去她甚至是快乐的。我的食指上粘满糌粑粉和酥油特有的芳香，这是我永远的食物，我感激它，更感激送它到来的灵人。

灵人的声音就像春天临近时的轻风。她用轻风的声音对我说：这是最后一次啦，命中注定。

我不明白。尽管这之前我自以为懂得灵人所有的话语，可是这次我承认了自己的确不明白。看到我懵懂的眼神，灵人便继续说：这是第七次啦，我总得有这么七次，等第七次结束后，我就自由了，我就可以获得永远的解脱啦！



静坐着的我终于明白了。我回过头，洞中的一面墙上，架着一条木架子，架子上放着我必须读完的经书，我已经读完了。我读完的时候灵人还没有出现，可是现在她却要我重新注意到我读过的经书中的含义，这是我在读的时候根本没有注意到的。

那一定是你前世的死亡方式。

是的，灵人说。她拥有我心仪的很多本质：真、善良、美艳如花。可是这么令我心仪的人也会自尽七次吗？

或者说，我心仪于她的本质可能真的就是她自尽七次的勇气吧。

灵人目不转睛地望着我。她是没有被超生的，她在第一次自尽后，必得经过同样的七次，才能同凡人一样转生为人。她望着我，她认识我之前已经有过六次了。

这是最后的，灵人笑起来，这也是最好的。我知道她已经决定，并且随时都会有被命运选择的机会。这样的机会总会到来的，我们无法逃避。

可是我仍然心有不甘，我藏起右手，手心里握着一只刀片，那是我用来削尖木棍的，我以木棍当笔，八年来，我已经在地上写下了无数的诗篇。

可是灵人早已看出我的用心，她轻声笑起来，她附在我的耳畔，说：这是没有办法的事，拿给我吧。

可我不能。我的长发从脑后松落下来，黑发的质地令我百思不得其解，我是落过发的，从何时又有了这么长、这么黑、犹如灵人的头发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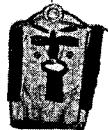
七

甘多的出现是在吉美意料之中的。他穿着漂亮的西装来到她面前，邀请她去吃一顿饭。她惊讶地望着他，没想到甘多穿上西装会这么好看。这已是十年后的事情了。现在他已有了爱妻，还是一个七岁男孩的父亲。只不过这一切吉美还不知道而已。

她走在甘多的身边很惬意。他个子很高，用手臂环着她时她感到非常温暖。他的个子正合我意，吉美这样想。抬头望望他，他没有系领带，她认识他这么久，从未见过他系领带。

不同的是，现在甘多不再骑着单车，而是开着汽车来接她的。

开着车来接吉美的甘多说，他听到那位乡亲谈起吉美曾打听过自



己,今天正巧有空,所以想请她吃顿饭一起坐坐。

吉美激动地打着战,她差点从座椅上掉下来。她说:你怎么不提前打个电话呢?

她的意思是如果你打个电话,我会穿得好一点,至少能说得过去,可是现在你看,我穿的什么呀?

甘多是不在意的,他笑望着她,说:有这个必要吗?吃顿饭嘛。

是啊,只是吃顿饭嘛。吉美重复了一遍,心里非常满足。她是这样希望过的,在她心目中,一直有那么一天,她与甘多,两人在人生的路上都比较成功,然后才会见面。她与甘多,一直都像从前那么相爱,他们的相思之泪打湿了对方的衣襟,他们终于见面了,为了这一天,他们等待得多苦啊……

你不再画画了吗?现在画画还是挺能卖钱的。甘多拣着土豆,他爱吃这种甜土豆。吉美也是爱吃的,这道甜菜是她特意为甘多点的。

不,吉美说,我早就不画了。她看着甘多,想着甘多永远也不会知道自己把那枚金砂石鸡心画到画布上时的心情,他永远也不会知道的。吉美笑了一下。

看上去你过得是有点糟。甘多放下筷子,甜土豆使他面色红润,神清气爽。我刚到这里时找过你,可是……甘多做了一个没找到的表情,他怎么表现吉美都是懂得的。所以吉美说:你怎么会找到我?我住得太偏僻。当然这不是原因。吉美说着,自己渐渐搞不懂自己在说着什么。

她突然说:这样坐着真舒服。甘多望她一眼:什么?吉美说:就像酥油融化在茶碗里,你懂吗?那是一种融化,融化,你知道吗?

甘多说那是。吉美好长一段时间没再说话。直到两人都吃饱后开始啜饮啤酒,吉美才问道:那么你呢,现在做什么?

甘多说:麝香生意。麝香,你知道吗?

当然。吉美说,就是雄麝的香囊嘛,这可是最好的东西。

甘多说:一听就是外行。有你这么说的吗?麝香也分好几种呢,最上等的是蛇头香。知道是怎么来的吗?麝在丛林里看到蛇后,就张开香囊,散发出那种特有的香气。蛇是最容易被引诱的,蛇会被雄麝的香气引诱而来。它为了吸一口这种香气,连命都会搭上。通常蛇总是一下子就把蛇头扎进麝的香囊,而雄麝则等它的头一进入就立刻收缩香囊口,直到把



蛇活活捂死。过一段时间后蛇身就会和蛇头分离，蛇头留在麝的香囊内。麝会慢慢分泌腺液，直到把蛇头整个融化，这就是蛇头香，是麝香的上品。

吉美听得目瞪口呆，过一会才说：你也知道融化的。

甘多终于注意到吉美的目光了。他犹豫了片刻后说：我知道这样说不好，不过我仍然喜欢看你，看，都这么长时间了……

吉美喝过啤酒的脸庞展现出从未有过的酡颜，她纯粹的目光使自己光彩夺目，神气盎然。她醺醺然道：是很长时间啦。我也是，我仍然和从前一样……吉美即使喝醉了也不能说出那个字，她知道自己曾无数次地在梦中说过，可是现在她实在无法说出口。但是她并不责备自己，因为她以为甘多是懂得的。

甘多陪着吉美来到那所僻远的小屋。吉美有些羞涩，她不知道该如何对甘多说。甘多看到了吉美到处散落的稿纸，只是笑了一声。他说他早就不写诗了，写诗的活真累，还不如就这样和你说说话儿。说着话儿的甘多突然发现墙上的贺年卡上的名字都是自己，他半吃惊半感激地望望吉美。

吉美正在全神贯注地凝视着甘多，她说：让我做你的蛇头吧，你的香气使我至死不悔……

天快亮时，吉美醒来，看到身边的甘多睡得非常踏实，便轻手轻脚地起床。忽然听到甘多说：给我倒点水好吗？吉美回头看着他，说：醒啦？再睡会儿吧，早呢！

甘多却说：今天还得送小孩去托儿所呢。

吉美定定地望着他，目光变得呆滞，她说：什么？什么小孩？甘多在床上伸懒腰，说：我的小孩呀，今天他妈妈要去过什么活动。

吉美慢慢穿好衣服，慢慢把头发束到一起，然后给甘多端一杯水来。甘多心满意足地望着吉美，说：你的头发长到这儿就好看了。

甘多在吉美的脊背上画了一条线，吉美躲开他的手指。他的手是吉美最喜欢夸奖的，可是这会儿她不再夸奖他了。

外面是清晨，清晨的气息抵在窗玻璃上，这并不能使吉美感到温暖。吉美说：这不能改变了吗？这和从前不一样了……

她说的从前，是她自己想象中的从前。原来甘多一直都是不存在的，存在的唯有这个明亮的清晨。



八

每当清晨，我从蒙蒙中醒来，其实，我并没有真正醒来。我只是睁开眼睛，辨别出现在眼前的一切，这是有别于梦中的。谁能说梦是假的呢？它那么活灵活现，有你在，还有你的同伴，周围盛开春天的花朵，天蓝得几乎能摸得着。没有人能够强迫你做什么，这是你的自由。你把挽着同伴胳膊的手拿下来。你说着简单但却蕴涵丰富的话语。你是那么幸福。可是这种境况是不能长久的，很快，当野外特有的早晨的气息进入你的鼻息后，你一如既往地睁开眼睛，是的，你看到了流光溢彩地进入洞中的那一抹清晨最明亮也最真实的阳光，尘埃在光线中舞蹈！尘埃在光线中舞蹈！五颜六色的光环成为你晨诵时围绕在你身边的真实。

唵嘛呢叭吽吽！

你终于真正醒来，你真正醒来的标志是轻声诵出这句六字真言。

12

九

吉美说：我以为我们不再分开了。

甘多整理着他的西装，那上面有昨天夜里留下的皱褶，是吉美不小心的结果，但是昨天夜里甘多是不在意的，这会儿他似乎很在意。整理西装的甘多说：当然，我还会来看你，不过现在我得回去。

非得这样吗？吉美又问。

甘多看看她，说：我们都是成年人了，不必这样。

吉美的双眼一眨也不眨地盯着甘多，她的目光如此专注，以至甘多有些慌张。吉美就这样目不转睛地盯着甘多，一会儿才说：当然，我们当然都是成年人。

有些慌张的甘多连忙背过身去，他害怕这样的目光。这种目光是陌生的，这样陌生的目光盯着自己，连自己也不敢相信自己了。

甘多说：再见！

吉美也说：再见！

甘多走到门口，他看到吉美画在木门板上的眼睛。那么多的眼睛。那么多说不清道不明的、开放在情感之路上的花朵。



吉美突然说：今天几号了？

甘多没有回头，他说：大概是三十号吧。

吉美轻声笑起来。笑着的吉美说：是四月的最后一天啦。

甘多没法接下去，他背着身，沉默着。

吉美又说：握手好吗？

甘多艰难地回转身，他看到吉美又像十年前同他分别时那么平静了。那时她年轻漂亮，对什么都不在乎，现在她又像从前一样了，面孔上洁净清爽，表情平静，似乎什么也没有发生过，就像是从一场梦里醒过来了，已经渐渐适应了眼前的现实。

他们两人的手终于握在一起。吉美首先从甘多的手心里松开。甘多觉出了什么，伸开手一看，自己已经汗湿的手心里，静静地躺着一枚金砂石鸡心，是十年前甘多从拉萨回来时送给吉美的那枚。

甘多诧异地望着吉美。吉美微笑着说：你带上它吧，下次再见我时还给我。十年是一次轮回。

甘多觉得吉美的微笑有些陌生，有些古怪离奇，但他已经想离开了，他没有说什么，也不拒绝吉美的提议，手心里握着那枚金砂石鸡心，拉开门，走了。

甘多走在人行道上，不再想着吉美了。这条人行道是这座小城最漂亮的街道之一，路两旁种植着落叶松和钻天杨。行走着的甘多忽然发现，仅仅一夜之间，松树和杨树都披上了绿茸茸的新装，这是昨天还没有的。这种绿色在明媚的阳光下非常耀眼、非常温馨，使甘多为之一震，他想，难道春天就是一夜之间到来的吗？

昨夜的温柔犹如一场春雨。甘多慢慢地习惯了这种绿色，他在绿色的植物间行走，松树和杨树不再对他有吸引力了，因为他内心的一种声音在拉他返回到刚才。那声音不遗余力的结果使甘多漠视了眼前愈来愈浓的春色，他重新想到吉美，那个远远留在身后的女人。她奇怪的微笑越来越多地占据了甘多的心。

甘多觉得自己握着金砂石鸡心的样子一定很可笑。这枚鸡心的样子已经过时了，现在的姑娘们不会再戴这种样子的鸡心了。可是十年前它是很漂亮的，一下子就获得了吉美孤傲的芳心。甘多握着鸡心，他永远也不会知道吉美曾那么不知疲倦地把这金黄的颜色画在画布上，再被抹